

黄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2020 年度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的说明

目 录

- 一、 部门职责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三、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支决算的总体情况
 - (二) 决算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 (三) 决算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 (六) “三公” 经费支出情况
 - (七)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八)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九)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四、 2020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 (三) 绩效评级结果应用情况
- 五、 名词解释
- 六、 附件（附件 1：公开的 9 张部门决算表格，附件 2：
市发改委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附件 3：
市发改委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部门职责

(1) 拟订并组织实施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组织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市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市级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起草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的有关地方规范性文件。

(2) 提出加快建设全市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总体目标、重大任务以及相关政策。组织开展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政策、重大工程等评估督导，提出相关调整建议。

(3) 统筹提出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目标，监测预警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趋势，提出调控管理政策建议。综合协调落实经济政策，牵头研究经济应对措施。调节全市经济运行，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按权限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价格政策，组织制定和调整授权市级管理的商品、服务价格和收费标准。

(4) 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市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牵头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协调推进全市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推动完善基本经济制度和现代市场体系建设，会同相关部门组织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牵头推进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协调推进国家级和省级开发区发展工作。

(5) 提出并组织实施全市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和结构优化政策。牵头推进落实市参与“一带一路”建

设工作。承担统筹协调“走出去”有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

(6) 负责全市投资综合管理，拟订全市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拟订全市政府投资项目审批权限和政府核准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目录。组织拟订全市重点项目计划草案并推动实施。安排市级财政性建设资金。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审核重大项目。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贯彻落实国家、省鼓励民间投资政策措施。

(7) 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和重大政策，组织拟订市级相关区域规划和政策。统筹推进实施国家和省级重大区域发展战略。组织实施易地扶贫搬迁等。统筹协调区域合作和相关对口支援工作。组织编制并推动实施市级新型城镇化规划。

(8) 组织拟订全市综合性产业政策。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推进全市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全市服务业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综合研判全市消费变动趋势，拟订实施促进消费的综合性政策措施。

(9) 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会同相关部门拟订推进创新创业的规划和政策，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会同相关部门推进落实国家、省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规划。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协调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

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10) 跟踪研判涉及经济安全、生态安全、资源安全、科技安全、社会安全等各类风险隐患，提出相关工作建议。协调落实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以及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调控措施。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市级储备物资品种目录、总体发展规划。

(11) 负责全市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组织拟订全市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提出促进就业、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

(12) 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提出健全全市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

(13) 负责新能源行业管理及固定资产投资管理。起草能源发展和有关监督管理的地方性法规草案。研究地方能源体制改革重大问题，拟订有关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参与编制和实施能源总量控制方案，承担能源保障供应、预测预警工作。参与能源相关价格、环保政策制定工作。组织推进全市能源重大设备和项目研发，协调实施重大示范工程。拟订全市天然气储备规划并组织实施。

(14)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粮食流通和粮油储备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参与研究制定粮食流通的地方规范性文件。负责全市粮食流通宏观调控和地方储备粮油管理，

组织制订粮食安全和应急保障预案，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粮食流通行业管理。推进粮食流通基础设施建设，建立和完善全市粮食流通市场体系。指导全市国有粮食企业执行国家财务会计和统计法规。负责对粮食收购、储存环节的粮食质量安全和原粮卫生进行监督管理。承担全市军粮供应管理工作。

(15)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推进全市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的战略和规划，协调有关重大问题。配合实施军民融合发展战略，组织编制国民经济动员、国防交通保障规划，协调和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动员、交通战备有关工作。

(16)牵头开展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研究提出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并协调组织全市各成员单位和（市、区）实施。

(17)承担市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市重点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市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领导小组办公室、市对口支援新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等工作。

(18)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19)职能转变。贯彻新发展理念，把主要精力转到管宏观、谋全局、抓大事上来，加强跨部门、跨地区、跨行业、跨领域的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改革、重大工程的综合协调，统筹全面创新改革，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进一步减少微观管理事务和具体审批事项，最大限度减少政府对市场资源的直接配置，最大限度减少政府对市场活动的直接干预，

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和公平性，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1. 强化制定市级发展战略、统一规划体系的职能，做好规划统筹，精简规划数量，提高规划质量，更好发挥市级发展战略、规划的导向作用。

2. 完善市级宏观调控体系，创新调控方式，构建发展规划、财政、金融等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强化经济监测预测预警能力，建立健全重大问题研究和政策储备工作机制，增强宏观调控的前瞻性、针对性、协同性。

3.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全面贯彻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最大限度减少项目审批、核准范围。深化价格改革，完善价格形成机制，加快价格市场化，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加快推进政府监管和公共信用信息共享。

（20）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成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拟订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全市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全市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

2. 与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参与电价制定、整顿、改革，负责电力投资项目管理；

指导农村电气化发展规划及改革。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根据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年度发电总量目标，分解下达发电企业的发电计划，安排平衡全市电力生产。炼油、煤质燃料和燃料乙醇的行业管理由市发改委负责。其他石油化工和煤化工的行业管理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负责。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负责全市安全用电、节约用电和计划用电工作，履行《电力法》授予的电力监督检查权和行政执法权，负责拟订电力经济技术政策，推进全市电力体制改革，编制全市发电企业年度生产计划，协调电网企业和发电企业日常生产调度工作，负责监督分析电力运行情况，协调处理电力运行和电网运行中的重大问题；参与制定电力行业发展规划和电价调整工作，依法管理供电营业区域划分工作；牵头推进降成本工作。

3. 与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协调推进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的信用信息共享及使用。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负责指导协调政府部门、重点行业重要信息系统与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的系统对接及安全保障工作。

4. 与市交通运输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提出铁路建设发展规划，协调铁路建设重大问题，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备案铁路建设项目。市交通运输局负责铁路行业管理协调，指导铁路运营服务文明窗口建设。

5. 与市商务局的有关职责分工。

(1) 重要商品进出口管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编

制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的进出口总量计划，市商务局负责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确定的总量计划内组织实施。市商务局负责制定成品油市场的法律法规，拟订部门规章并组织实施，依法对全市成品油市场进行监督管理。(2)境外投资管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全市境外投资项目的审核、审批和上报。市内企业在境外开办企业（金融企业除外），由市商务局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6. 与市财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承担PPP项目政策研究、业务指导、综合协调、组织考核，承担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市财政局负责组织审查PPP项目“两评一案”，组织申报纳入国家财政部PPP项目综合信息平台数据统计库，对上争取示范项目补助资金，实施PPP项目政府采购监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内设32个职能科（室）：分别为办公室、发展战略和规划办公室、国民经济综合和运行调节科、经济体制改革综合办公室（政策研究室）、固定资产投资办公室、地区经济科、转型振兴办公室（市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农村经济科（市对口援疆工作办公室）、综合交通科（交通战备办公室）、长江经济带发展办公室、工业发展办公室（市国民经济动员办公室）、服务业发展办公室（市现代服务发展协调委员会办公室）、高技术产业科（开发区管理科）、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科（公共机构节能管理科）、社会发展科（就业收入分配和消费科）、财

经贸易科（对外经济科、市利用国外贷款项目办公室）、社会信用建设办公室（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收费调控科、价格管理科、成本调查监审认定科、法规科、政工科、评估督导科、市重点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行政审批服务科、能源办公室（市油气长输管道安全监管科）、粮食调控科、粮食仓储与产业发展科、粮食监督检查科、财务审计科、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科。

年末实有在职人员 114 人，离休人员 3 人，遗嘱人员 2 人。

三、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决算的总体情况

2020 年度决算收入为 5380.69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20 年度决算支出为 5546.69 万元（其中预算支出 5380.69 万元，上年度结转资金支出 166 万元），具体明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91.5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38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990.01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86.06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6.67 万元。

（二）决算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2020 年度决算收入为 5380.69 万元，上年度决算收入为 4316.92 万元，与上年度对比增加了 1063.77 万元，增加原因为：一是原市粮食局于 2019 年 6 月并入我委，导致我委费用支出增加，二是本年度安排对企业补助资金 607.84 万元（其中用能权交易资金转移支付 434.84 万元，成品粮临

时储备补贴 104 万元，军粮供应补贴 69 万元)。

(三) 决算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2020 年度决算支出 5546.69 万元(其中预算支出 5380.69 万元，上年度结转资金支出 166 万元)，上年度决算支出 4793.18 万元，与上年度对比增加了 753.51 万元，增加原因为：一是原市粮食局于 2019 年 6 月并入我委，导致 2020 年度决算支出较上年度增加，二是本年度拨付对企业补助资金 607.84 万元(其中用能权交易资金转移支付 434.84 万元，成品粮临时储备补贴转移支付 104 万元，军粮供应补贴转移支付 69 万元)。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收入 5380.6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546.6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546.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99.81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2427.5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08.06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364.22 万元)，项目支出 2146.88 万元(其中省下专项资金 1365.14 万元)。

(六) “三公” 经费支出情况

“三公” 经费支出对比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预算 数	2020年 度支出 数	2019年 度支出 数	支出增减 比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9.6	0	6.6	-100%
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	14.89	13.45	10.71%
三、公务接待费	12	4.93	6.97	-29.27%
合计	37.6	19.82	27.02	-26.65%

- 1、2020 年度没有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
- 2、2020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4.89 万元，未超年初预算，较上年度增长 10.71%，增长原因为年初疫情防控时间紧任务重，接送防疫人员等，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有所上涨。
- 3、2020 年度没有新增购置公务用车，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我委有公务用车 2 辆。
- 4、2020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 4.93 万元，未超年初预算，较上年度支出降低 29.27%，未发生超规格接待，本年度共接待 44 批次，接待人数 356 人，人均接待费用 138.6 元，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和市公务接待管理办法。

（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4.22 万元，年初预算安排 365.44 万元，市财政局年初划走 1.22 万元（我委在人大工作 3 人的工会会费），执行数与预算安排数一致。

(八)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8.3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3.1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5.1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1.2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4.2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4.5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2.7%。

(九)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套，为信息化软件 56.58 万元；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关于 2020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6 个（向上争取项目经费预算 21.6 万元，价格监督等专项经费预算 7.2 万元，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及市级公共信用信息平台运维预算 80 万元，价格（收费）标准听证费预算 7.2 万元，油气长输管线安全生产监管经费预算 43.2 万元，粮食安全、粮油质检等专项费用预算 32.8 万元），资金共计 19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目目标任务基本完成，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资金运行维护决策正确，资金管理规范，项目管理到位，政

策执行有力，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市发改委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2）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向上争取项目经费全年预算数 21.6 万元，执行数为 2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项目实施情况：

投入：市财政局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6 万元。

过程：抢抓国家逆周期调节机遇，聚焦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中央抗疫特别国债三类资金投向，加大跑省进京力度，按照“应谋尽谋、应报尽报、应推尽推、应开尽开”的工作原则，组织召开了 5 次全市项目谋划争取推进会。

产出：差旅费 10.75 万元，会议费 0.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64 万元，劳务费 0.4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66 万元，其他交通费 3.54 万元。

效果：对上“三争”取得历史性突破。在争取政策方面，国家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考核喜获“三连冠”，黄石成功获批国家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示范区（全省唯一），阳新县获批国家新型城镇化建设示范县；黄石经开区国家级第三方环保治理、新港国家级物流示范园区、黄石临空经济区总体方案均已通过审查。在争取项目资金方面，总投资 443 亿元的长江大保护与沿江环境综合整治暨绿色港城建设项目列入国家“十四五”规划备选项目；总投资 2876 亿元的 39 个重大项目列入省“十四五”规划备选项目；争取华新机制砂等 33 个项目纳入省级重点。全市累计争取中央硬财力补助资

金、“三类”资金和其他资金接近 170 亿元。

2. 价格监督等专项经费全年预算数 7.2 万元，执行数为 7.2 万元，完成预算 100%。项目实施情况：

投入：市财政局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2 万元。

过程：根据《湖北省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收费管理实施办法》（鄂价规〔2010〕265 号）、《成本监审目录》所列项目及我市定调价成本监审的情况、规律，对涉及与人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公益性或垄断性行业商品和服务、重大复杂等成本监审项目须引入第三方审核。

产出：差旅费 0.43 万元，会议费 0.3 万元，委托业务费 6.47 万元。

效果：坚持每月分析研判全市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涨情况，加强食品等重要民生商品价格监测，及时启动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全市共发放价格临时补贴 1.02 亿元，惠及全市困难群众 65.3 万人次。持续抓好涉刑、涉民、涉纪价格认定以及成本调查监审等工作，完成成本监审项目 13 个，核减成本总计 486 万元；共受理办结涉案物品价格认定 15 件，涉及金额 374.64 万元。

3.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及市级公共信用信息平台运维全年预算数 80 万元，执行数为 80 万元，完成预算 100%。项目实施情况：

投入：市财政局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0 万元。

过程：建立完善信用体系建设制度，在全省率先开展了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公共信用信息核查应用工作，创新性开展

诚信示范企业综合评价活动，积极稳妥推进市民诚信分建设。

产出：共计发生印刷费 1.08 万元，差旅费 0.86 万元，委托业务费 78.06 万元。

效果：目前全市 50 多个部门、企事业单位已在公职人员招录、政府投资项目和政策资金补贴申报等 10 大领域 425 个事项中全面建立了信用信息核查应用机制，全年共受理企业信用信息修复 49 次，帮助 36 家企业成功进行信用修复，27 家工程建筑企业重新获得投标资格，形成了褒扬诚信、惩戒失信的信用联合奖惩良好氛围。

4. 价格（收费）标准听证费全年预算数 7.2 万元，执行数为 7.2 万元，完成预算 100%。项目实施情况：

投入：市财政局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2 万元。

过程：积极落实电力减税降价政策，清理电价附加收费，减低制企业用电成本。

产出：共计发生办公费 0.02 万元，差旅费 0.41 万元，委托业务费 6.77 万元。

效果：积极落实水电气价格优惠政策，全市中小微企业享受天然气价格优惠款共计 7584 万元，自来水价格优惠款共计 392 万元，全市工商企业享受供电价格优惠款共计 1.6 亿元。落实商品房销售公开制，保持了房价整体稳定。

5. 油气长输管线安全生产监管经费全年预算数 43.2 万元，执行数为 43.2 万元，完成预算 100%。项目实施情况：

投入：市财政局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3.2 万元。

过程：委托第三方监管中石化大冶站“仪征—长岭”线输油管线共 114KM；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公司鄂州站“黄冈—大冶”线输气管线共 33.4KM；中石化大冶陈贵站“川气东送”输气管线共 78.1KM；中石油鄂东站“西气东输”输气管线共 1.8KM 等四条油气长输管道安全。

产出：共计发生委托业务费 43.2 万元。

效果：不新增一处隐患，已整改隐患不反弹；全年无任何安全事故和人员伤亡。

6. 粮食安全、粮油质检等专项费用全年预算数 32.8 万元，执行数为 32.8 万元，完成预算 100%。项目实施情况：

投入：市财政局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8 万元。

过程：进一步优化应急供应网点、配送中心、加工点布局；完成省局安排的粮食供需平衡调查任务；保障军供粮油供应安全；构建我市粮食应急平台；加强粮食市场执法检查，加强政策性粮食监管，建设放心粮油市场体系；努力做好一年一度的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及世界粮食日活动，促进社会形成爱粮节粮良好风气。

产出：共计发生办公费 4.06 万元，水电费 1.95 万元，邮电费 2.59 万元，差旅费 10.08 万元，维护费 0.4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2 万元，劳务费 9.94 万元，委托业务费 2.6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4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28 万元。

效果：扎实完成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应急保供稳价重大任务，组建了粮油保供稳价工作专班，建立了全市 3 个放心粮

油配送中心、80个应急供应网点、17家粮食加工企业、627个粮油网点的应急调度体系，落实了省、市、县三级地方储备粮油，全力保障了军需民食。全面落实粮食安全行政首长责任制，扎实开展政策性粮食监管，积极推进粮食收购和流通安全。大力推进粮食产业发展，积极谋划了区域性、市县级成品粮油应急储备中心项目，黄石市现代粮食物流中心二期工程建设、市粮食储备公司准低温（低温）粮库改造等重点项目进展顺利。

（市发改委2020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见附件3）

（三）绩效评级结果应用情况

1.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一是我委面对稳中有变的复杂形势，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确保了各项目标的实现和超预期效果。二是严格按照管理要求加强项目规划和绩效目标管理，保证各项工作任务得以顺利完成。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一是继续加强预算编制准确性，二是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率，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三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

五、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行政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行政经费：指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费事业

单位履行行政管理职责、维持机关运行开支的费用。支出内容包括一是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二是维持本单位运行的项目支出。

3、机关运行经费：指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日常维修费以及按规定比例提取的工会经费、福利费等。

4、“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是指财政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这三项经费。

5、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附件（附件 1：公开的 9 张部门决算表格，附件 2：市发改委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附件 3：市发改委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黄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9 月 29 日